

证券代码：003003

证券简称：天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49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暨选举职工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非独立董事辞职的情况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2025年9月22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变更经营范围、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修订后的《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董事会成员中包括1名职工董事，经由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9月22日收到非独立董事陈小花女士提交的辞职报告，陈小花女士因前述公司治理结构调整的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会战略与发展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陈小花女士将继续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陈小花女士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陈小花女士的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陈小花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0,000股，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其他承诺事项。辞任公司非独立董事后，陈小花女士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陈小花女士在公司担任非独立董事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的稳定经营及规范发展作出了贡献。公司董事会谨向陈小花女士在任期间对公司发展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职工董事的情况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22日召开了2025年第四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同意选举王群芳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职工董事，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王群芳女士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王群芳女士当选公司职工董事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董事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特此公告。

广东天元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3日

附件：

王群芳女士：1989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2 年 4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曾任公司网销部客服、网销部店长、非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网络营销中心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王群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的情形，也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其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